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觀光署 函

地 址：106433 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
聯絡人：許俊傑

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 分機：8226

傳真：02-27739298

電子郵件：jae8228@tad.gov.tw

105

台北市復興北路369號8樓之1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1230022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「第1屆台灣觀光金獎」祈社會各界踴躍參選，本署自即日起受理報名，請貴單位暨其所屬於112年10月31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前推薦候選對象遴選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「優良觀光產業及其從業人員表揚辦法」第11條第1項規定：「符合第4條至第8條或第10條規定之候選對象，得於表揚活動公告受理期間，自行報名參選，或經由其服務單位、相關觀光主管機關、觀光機構、團體、法人、個人之推薦參選」。
- 二、本案自即日起受理報名並開放網路報名及推薦，請貴單位逕至報名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ttga.com.tw/>），推薦符合上開辦法第4條至第8條之候選對象參加或自行報名參加，所推薦者應有110至112年度之具體事蹟，尤其疫情期間在防疫作為及業務創新、轉型表現優良者。
- 三、請貴單位推薦者可於上述網站得先行線上報名，惟逾期不受理，故請洽詢本案受委託廠商興展創意數位有限公司(台北

市士林區中正路118號6樓，電話：02-23928599分機23或  
11) 辦理資料補件事宜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內政部、文化部、外交部、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、經濟部商業發展署、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、衛生福利部、教育部體育署、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各縣市政府觀光單位、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、各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各縣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各縣市觀光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、各領隊工協會、各導遊工協會(彰化縣導遊領隊導覽人員職業工會除外)、中華民國旅行業經理人協會、中華觀光管理學會、中華兩岸旅行協會、亞太旅行協會中華台北分會、台灣民宿協會、中華民國民宿協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觀光導遊人才促進發展協會、台灣觀光遊樂區協會、台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、中華國際會議展覽協會、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台灣國際郵輪協會、中華民國旅館旅行業國際行銷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入境旅遊協會、中華民國溫泉觀光協會、財團法人臺灣生態旅遊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無障礙旅遊發展協會、台灣星級旅館協會、台灣旅遊交流協會、台灣旅行業國民旅遊發展協會、台灣觀光策略發展協會

副本：本署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旅遊服務中心、臺灣桃園國際機場旅客服務中心、高雄國際機場旅客服務中心、企劃組、國際組、景區發展組、旅宿組、旅遊推廣組、旅行業組、資訊室、興展創意數位有限公司

署長 周永暉